

上海市松江区2024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4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4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预算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 4. 2024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4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4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是主管全区卫生健康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以及有关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统筹规划区域卫生资源配置，编制有关规划，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对重大疾病实施预防干预和控制，指导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应急处置，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落实国家和本市基本药物制度，负责预期医疗卫生机构的监督管理，开展农村卫生指导工作，实施国家和本市发展中医药事业的方针政策，推进区域老龄事业发展。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部）设下列内设科室：

-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安全、政务公开、统计、档案管理、基础建设等工作，协助开展政策研究、法制工作。
- （二）人力资源科。承担机关及所属单位的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人事档案管理工作，协助国际交流合作、外事和对台工作。
- （三）财务审计科。负责机关和医疗卫生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等工作。
- （四）疾病预防控制科。组织落实传染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监测、预警以及预防、干预和服务管理措施。指导社区卫生服务工作。
- （五）妇幼健康科。负责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承担妇幼卫生、生殖健康、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和生育技术服务推进工作。
- （六）医政医管科。承担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工作，负责临床药事、科教科研、继续教育、对口支援工作，协调开展无偿献血工作。
- （七）中医药管理科。负责拟订和实施中医事业发展规划和计划，指导和实施中医药传承发展和适宜技术推广，承担与中医药工作相关的综合协调工作。
- （八）综合监督科。负责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传染病防治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及食品标准备案工作，承担职业安全健康监督管理，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
- （九）应急管理科。承担卫生应急、紧急医学救援及重大活动医疗保障工作，组织编制专项预案，组织、指导和监督预案演练及具体实施，指导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
- （十）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承担出生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落实计划生育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免费计划生育药具供应和发放。

（十一）老龄健康科。承担老龄工作日常事务，负责统一需求评估和安宁疗护工作管理，协调落实医养结合的政策、标准和规范，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

（十二）党群工作科。负责基层党建、干部管理、保密、统战、双拥武装、离退休干部、新闻宣传、信访等工作，指导工、青、妇群众团体工作，协助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十三）健康促进科。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及工作，负责公共场所控烟协调。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工作。

（十四）基层卫生健康科。落实基层卫生服务政策、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基层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农村卫生工作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承担区初级卫生保健委员会办公室工作。按照有关规定设置工、青、妇等组织。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设2个内设机构，包括：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发展管理中心、上海市松江区健康促进中心（上海市松江区爱国卫生事务中心）。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4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4年，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收入预算62072.0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2072.0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7599.1万元，减少10.91%。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

支出预算62072.0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2072.0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7599.1万元，减少10.91%，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资金减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62072.0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400.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0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资金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20699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科目32238.48万元，主要用于松江医院和松江研究院一体化建设项目设备购置5724.5万元、信息化建设与维护1699万、一体化学科建设经费2000万、2024年人才预算2390万、松江研究院专项20424.98万。
2.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184.6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离休人员补贴以及离退休人员的活动及福利费支出；
3.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39.59万元，主要用于：事业退休人员的活动及福利费支出；
4.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316.21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5.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158.1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职工职业年金单位部分；
6. “2100101-行政运行”科目1159.2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人员经费支出840.48万元、公用经费支出318.76万元；

7. “210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9206.35万元，主要用于：财务报表和卫生审计50万元、“健康为民360”工程15万元、深化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及精神文明建设20万元、卫生系统干部培训费20万元、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345.62万元、安宁疗护2万元、推进家庭医生制15万元、社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使用长效治疗药物项目252万元、大学园区疫苗接种针次专项经费10万元、脑卒中筛查和干预211.2万元、健康村镇建设15万元、病媒生物防制25万元、血防经费130万元、控烟工作10万元、健康城区建设60万元、健康宣教10万元、标牌印刷10万元、青春健康项目5万元、新市民健康促进20万元、家庭健康促进项目5万元、定向乡村医生培养费80万元、人才建设项目30万元、临床医师定期工作补贴360万元、内退人员单位补差46.5万元、健康松江云服务平台(运维)21.99万元、上海市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运维)284.99万元、松江区区域医疗卫生数据资源池(运维)24.02万元、松江区医疗影像云平台(运维)34.98万元、松江区卫生专网网络租用(运维)121万元、卫生信息惠民平台I期(运维)16.17万元、松江区区域卫生信息化建设(运维)78.43万元、松江区社区卫生综合管理平台建设方案(运维)11.7万元、松江区区域卫生综合服务平台一期(运维)24.08万元、智慧健康松江——区域医疗卫生一体化云平台（第一批）其他费用79.4万元、智慧健康松江——区域医疗卫生一体化云平台（第一批）监理23.86万元、智慧健康松江——区域医疗卫生一体化云平台（第一批）建设、集成1059.03万元、智慧健康松江——区域医疗卫生一体化云平台（第二批）项目建设、集成1448万元、智慧健康松江——区域医疗卫生一体化云平台（第二批）项目监理30.52万元、智慧健康松江——区域医疗卫生一体化云平台（第二批）其他费用80万元、上海市松江区卫健行业云服务采购项目服务费用956.14万元、松江区配套市级健康信息网三期接口升级项目-建设147万元、松江区配套市级健康信息网三期接口升级项目-其他13.2万元、松江区影像云平台智慧化建设项目-其他17.3万元、松江区影像云平台智慧化建设项目-建设集成246.75万元、网络服务租用费10.83万元、心电图远程会诊诊断费141.5万元、市级医院救治专项经费40万元、中国医师节国际护士节经费2万元、市级专家咨询及会诊费20万元、课题学科建设人才培养100万元、全科医学培训基地教学40万元、对口交流协作50万元、牙防所租赁经费1500万元、卫生应急宣传演练培训8万元、医疗保障工作经费10万元、外聘法律顾问35万元、编外人员工作经费783.14万元；

8.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科目2600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卫生诊疗费减免799万元、社区门诊诊查费减免市级补助资金301万元；预防性体检费1500万元；

9.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科目3530.4万元，主要用于：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费470.4万元、老龄及农业人员健康体检3060万元；

10.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科目36.28万元，主要用于：老人接种肺炎疫苗15万元、大肠癌筛查21.28万元；

11.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科目30万元，主要用于：突发公共卫生项目；

12. “2100699-其他中医药支出”科目100万元，主要用于：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

13.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科目10293.2万元，主要用于：出生缺陷预防工作17万元、计生药具“优得”工程25万元、特殊家庭关爱服务67万元、免费优生健康检查130万元、优生优育项目3.2万元、计划生育统计调查经费5万元、家庭计划指导进万家35万元、生育关怀行动15万元、家庭计划关爱项目170万元、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大病补助120万元、“安康通”援助服务项目18万元、独生子女困难家庭保险57万元、农村部分计生家庭奖励5400万元、失独家庭扶助-保险31万元、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4200万元；

14.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科目96.6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公务员基本医疗保险单位部分；

15.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科目100.9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内设事业机构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单位部分；

16. “2101601-老龄卫生健康事务”科目388万元，主要用于：医养结合相关工作20万元、老年活动福利30万元、敬老慰问金35万元、敬老月慰问品采购275万元、老龄工作管理28万元；

17. “21904-卫生健康”科目200万元，主要用于：对口支援；

18. “2210201-住房公积金”科目186.67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

19. “2210203-购房补贴”科目156.4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购房补贴。

2024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收入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620,720,149.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0,720,149.49	二、国防支出				
2、政府性基金		三、公共安全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322,384,825.00			322,384,825.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7,239.76	6,661,659.76	365,58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285,876,624.65	20,846,634.46	3,187,689.98	261,842,300.21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00,000.00			2,000,00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431,460.08	3,431,460.0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620,720,149.49	支出总计	620,720,149.49	30,939,754.30	3,553,269.98	586,227,125.21

2024年本单位收入预算62072.01万元，比上年减少7599.1万元，减少10.91%，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资金减少；支出预算62072.01万元，比上年减少7599.1万元，减少10.91%，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资金减少。

2024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项 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22,384,825.00	322,384,825.00			
206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84,825.00	322,384,825.00			
206	99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84,825.00	322,384,8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7,239.76	7,027,239.7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27,239.76	7,027,239.7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46,600.00	1,846,6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5,940.00	395,9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2,079.84	3,162,079.8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1,039.92	1,581,039.9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580.00	41,58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876,624.65	285,876,624.65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4,121,524.75	114,121,524.75			
210	01	01	行政运行	11,592,441.08	11,592,441.08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063,500.21	92,063,500.21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0,465,583.46	10,465,583.46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6,000,000.00	26,000,000.0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6,000,000.00	26,000,000.00			
210	04		公共卫生	35,966,800.00	35,966,800.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5,304,000.00	35,304,000.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62,800.00	362,800.0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00,000.00	300,000.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102,932,000.00	102,932,000.0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2,932,000.00	102,932,0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6,299.90	1,976,299.9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66,500.30	966,500.3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9,799.60	1,009,799.60			
210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880,000.00	3,880,000.00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880,000.00	3,880,000.00			
210	17		中医药事务	1,000,000.00	1,000,000.00			
210	17	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00,000.00	2,000,000.00			
219	04		卫生健康	2,000,000.00	2,000,000.00			
219	04		卫生健康	2,000,000.00	2,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1,460.08	3,431,460.0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1,460.08	3,431,460.0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66,660.08	1,866,660.0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564,800.00	1,564,800.00			
合计				620,720,149.49	620,720,149.49			

2024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22,384,825.00		322,384,825.00
206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84,825.00		322,384,825.00
206	99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84,825.00		322,384,8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7,239.76	7,027,239.7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27,239.76	7,027,239.7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46,600.00	1,846,6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5,940.00	395,9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2,079.84	3,162,079.8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1,039.92	1,581,039.9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580.00	41,58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876,624.65	24,034,324.44	261,842,300.21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4,121,524.75	22,058,024.54	92,063,500.21
210	01	01	行政运行	11,592,441.08	11,592,441.08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063,500.21		92,063,500.21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0,465,583.46	10,465,583.46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6,000,000.00		26,000,000.0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6,000,000.00		26,000,000.00
210	04		公共卫生	35,966,800.00		35,966,800.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5,304,000.00		35,304,000.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62,800.00		362,800.0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00,000.00		300,000.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102,932,000.00		102,932,000.0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2,932,000.00		102,932,0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6,299.90	1,976,299.9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66,500.30	966,500.3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9,799.60	1,009,799.60	
210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880,000.00		3,880,000.00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880,000.00		3,880,000.00
210	17		中医药事务	1,000,000.00		1,000,000.00
210	17	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00,000.00		2,000,000.00
219	04		卫生健康	2,000,000.00		2,000,000.00
219	04		卫生健康	2,000,000.00		2,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1,460.08	3,431,460.0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1,460.08	3,431,460.0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66,660.08	1,866,660.0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564,800.00	1,564,800.00	
合计				620,720,149.49	34,493,024.28	586,227,125.21

2024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0,720,149.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322,384,825.00	322,384,825.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7,239.76	7,027,239.76		
		八、卫生健康支出	285,876,624.65	285,876,624.65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00,000.00	2,000,00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431,460.08	3,431,460.0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620,720,149.49	支出总计	620,720,149.49	620,720,149.49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22,384,825.00	322,384,825.00
206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84,825.00	322,384,825.00
206	99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84,825.00	322,384,8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7,239.7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27,239.7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46,6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5,9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2,079.8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1,039.9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58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876,624.65	261,842,300.21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4,121,524.75	92,063,500.21
210	01	01	行政运行	11,592,441.08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063,500.21	92,063,500.21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0,465,583.46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6,000,000.00	26,000,000.0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6,000,000.00	26,000,000.00
210	04		公共卫生	35,966,800.00	35,966,8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22,384,825.00		322,384,825.00
206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84,825.00		322,384,825.00
206	99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84,825.00		322,384,825.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5,304,000.00		35,304,000.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62,800.00		362,800.0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00,000.00		300,000.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102,932,000.00		102,932,000.0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2,932,000.00		102,932,0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6,299.90	1,976,299.9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66,500.30	966,500.3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9,799.60	1,009,799.60	
210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880,000.00		3,880,000.00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880,000.00		3,880,000.00
210	17		中医药事务	1,000,000.00		1,000,000.00
210	17	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00,000.00		2,000,000.00
219	04		卫生健康	2,000,000.00		2,000,000.00
219	04		卫生健康	2,000,000.00		2,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1,460.08	3,431,460.0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1,460.08	3,431,460.0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66,660.08	1,866,660.0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564,800.00	1,564,800.00	
合计				620,720,149.49	34,493,024.28	586,227,125.21

2024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021,214.30	29,021,214.30	
301	01	基本工资	2,885,472.00	2,885,472.00	
301	02	津贴补贴	8,075,580.00	8,075,580.00	
301	03	奖金	134,051.00	134,051.00	
301	07	绩效工资	8,667,896.00	8,667,896.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62,079.84	3,162,079.8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581,039.92	1,581,039.9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76,299.90	1,976,299.9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67,095.56	667,095.5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66,660.08	1,866,660.0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40.00	5,04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8,269.98		3,538,269.98
302	01	办公费	396,000.00		396,000.00
302	02	印刷费	10,000.00		10,000.00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5,000.00		5,000.00
302	06	电费	25,000.00		25,000.00
302	07	邮电费	80,000.00		80,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734,710.00		734,710.00
302	11	差旅费	60,000.00		60,0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130,000.00		130,000.00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15,000.00		15,000.00
302	16	培训费	10,000.00		10,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0,000.00		10,00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30,000.00		30,0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394,179.98		394,179.98
302	29	福利费	604,800.00		604,80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0.00		25,0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00.00		40,0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8,580.00		968,58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8,540.00	1,918,540.00	
303	01	离休费	243,880.00	243,880.00	

303	02	退休费	1,674,660.00	1,674,660.00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3	09	奖励金			
310		资本性支出	15,000.00		15,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00.00		15,000.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34,493,024.28	30,939,754.30	3,553,269.98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3.50	0.00	1.00	2.50	0.00	2.50	355.33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5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2.5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1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4年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355.33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119.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88.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0万元、预算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31.05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21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58622.71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共有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不含车辆）12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2024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度预算安排 (元)
1	业务培训	4,900,000.00
2	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	2,500,000.00
3	法律咨询与服务	350,000.00
4	辅助业务管理与支持	1,073,300.00
5	基层卫生管理	8,160,162.00
6	宣传与推广	640,000.00
7	学科建设	1,400,000.00
8	医疗服务	28,015,000.00
9	中医药管理	1,000,000.00
10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	6,173,591.40
11	妇幼保健	170,000.00
12	爱国卫生与健康城区	2,500,000.00

13	应急保障	480,000.00
14	健康危险因素监测与干预	50,694,800.00
15	老龄健康服务管理	3,880,000.00
16	优生促进	2,552,000.00
17	计划生育家庭发展	2,250,000.00
18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	98,260,000.00
19	网络信息系统开发、升级、建设（历年已批复）	41,012,035.81
20	编外人员工作经费	7,831,411.00

21	松江医院和松江研究院一体化建设项目	322,384,825.00
	合计	586,227,125.21

2024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项目概述和立项依据
1、不断提升卫生健康系统干部职工的政治素质、理论 水平、工作技能等。进一步加强卫生干部及人才的培养、使用，促进学科建设、带动团队展，优化干部梯队。2、根据培养计划安排，新招录10名左右全科本科医学生，2024年预计合计在校学生约50人。3、2015年1月起，上海市市级医疗机构的临床主治医师到郊区 属医疗机构定期工作；区属公立医疗机构的临床主治医师到本区域区卫生服务中心定期工作。定期工作时限为六个月。定期工作期间，按规定给予相应的生活补贴，预计约200人次。4、根据松委办（2020）32号 《松江区关于进一步加强松江区卫生健康人才工作的 实施意见》文件精神，加强人才招录、引进工作的开展。
1、按照区委区政府以及松江区卫生健康系统2024年医疗对口支援工作要求，为对口地区结对医疗卫生单位提供必要基本医疗设备和医疗急救设施设备，切实提升对口支援医院常见病、多发病和部分危急重症的诊疗能力。2、对口帮扶西藏定日县人民医院以及组织相关医疗机构对口支援云南勐腊县、勐海县、昭通市以及大连庄河市等地。通过派驻医生开展诊疗服务、帮助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采取教学查房、手术带教 、学术讲座等多种形式，为受援医院培训骨干医师或其他医学专业技术人员，建立针对当地疾病谱的临床诊疗科目，加强临床专科能力建设，切实提升对口支援医院常见病、多发病和部分危急重症的诊疗能力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进一步发挥法律顾问团积极作用，提高卫生健康系统行政决策、依法治理、风险防范能力和水平，为全区卫生健康系统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1、计划安排10家审计项目、开展1个项目绩效评价。2 、根据2023年市人社局发布的本市退休人员养老金增资有关规定，2023年系统内有148名原50岁退休人员到达55周岁时重新计算退休养老金进行补差，约需要46.5万元。3、对健康松江APP、松江区区域卫生综合管理平台、松江区区域卫生信息共享交换平台、松江区卫健委医疗收费电子票据服务平台进行等保测评。4 、网络运行稳定，保证业务连续性。
1、完成叶榭镇东石村卫生室、小昆山镇崇南卫生站、 佘山镇秋乐苑卫生站、新桥镇明中卫生站、九里亭街道涞坊路卫生站、九亭镇九亭家园卫生站、九亭镇九新公路卫生站等7家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目标。2、逐步提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面，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水平，“有效签约”、“有效服务”、“有效控 费”得到进一步加强，不断提高居民对签约服务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1、贯彻健康上海、健康松江行动任务要求，推动健康知识普及等行动、项目落实落地，引导公众养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知识需求，夯实公共卫生基础。 2 、推进安宁疗护服务理念，提升安宁疗护服务知晓度 。推进机构和居家安宁疗护服务，完善安宁疗护服务制度。推进安宁疗护服务中心建设，发挥安宁疗护中 心专业优势，开展安宁疗护服务培训，规范服务实施 。3、在五四、七一等时间节点完成党建带团建及庆祝七一系统活动；常态化开展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活动 ，做好学习、参观、购买书籍等安排；及时更新党员 之家建设；常态化开展医联体党建活动。4、进一步做好深化全国文明城区创建的实地检查、网上资料申报 ，开展满意度测评，做好全系统新闻宣传与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购买学习材料、制作各类宣传用品、举办各项活动、组织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 提升系统内职工文明素养，为全面推动松江区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发展提供思想保证、舆论支持、精神动力和文化条件。5、 开展中国医师节和5.12国际护士节活动，关心关爱医护人员，营造尊医重卫氛围。6、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做实做优签约服务；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宣传，提高签约服务制度知晓率， 提高签约覆盖面，提升签约服务获得感；推进签约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管理；开展功能社区社区卫生服务，推进功能社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满意度调查。
1、开展医学重点学科/特色专科建设计划，建设20个 左右重点学科（特色专科），提升区域学科建设水平 。2、加强本区全科临床培训基地和社区教学基地建设及教学管理，完成全科医生/助理全科医生年度规范化培训的目标任务。
1、 根据医疗工作需要，对市级医院救治松江特殊病 人合理医疗费用给予补助，提高市级医院救治积极性 ，减轻特殊病人经济压力。2、使市民常见病、多发病首诊和诊断明确的慢性病在社区得到及时治疗，切实降低市民就医负担，逐步缓解看病难、看病贵问题。3 、邀请市级专家来松开展会诊、咨询（项目论证）等 工作，提升我区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4、降低心电图诊断检查服务门槛，缓解我区各医疗机构心电图诊断医生短缺状况，将优质心电图服务延伸至西藏定日县人民医院，提高心电图诊断服务质量及同质化服务水平。5 、根据松江区人民政府与上海市第九人民医院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加强松江区牙防所建设，填补我区牙防所空白，提升松江整体口腔医疗服务能级。
加强基层中医药能力建设，建设4-5家2024年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中医药特色示范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建设4个中医馆和4个中医阁，逐步达到2025年建设目标数量要求。
1、系统稳定运行，应用系统高可用、低故障，运维响应及时，故障处理有效。2、网络稳定运行、低故障， 运维响应及时，故障处理有效。
普及优生优育知识，提供市民优生意识，有效降低出生缺陷率。
1、提高健康科普覆盖面，营造健康支持氛围，提升群众健康意识。2、松江区病媒生物达到国家C级以上标准。3、完成健康村镇建设任务，城乡环境卫生改善，市民文明卫生素质提升，健康生活方式广泛普及。4、实施健康松江行动之控烟行动，落实《上海市公共场 所控制吸烟条例》要求推进法定场所控烟，推进无烟松江建设。5、血吸虫病持续达到消除常态，当年发现螺点100%消除，全区螺点分布有效控制，不发生内源性血吸虫病病人及家畜。6、“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策略纳入各级政府和部门的工作范畴；提高社会健康促进动员能力；健全促进市民自主健康管理的机制和渠道；构建全周期、全人群、全要素健康促进机制；实现健康松江行动阶段指标任务；完成松江国家卫生区年度巩固任务，国家卫生镇通过全国评审，建成一批市级健康场所等健康细胞。

1、不发生重大传染病的爆发和流行。2、一、提升区级卫生应急队伍应对突发事件的医疗救援能力； 二、提升本区居民应对突发事件的自救互救能力；3、最大限度救治各类活动中需要紧急救治的患者，为区域内各类重大活动、体育赛事、会议等有序开展提供医疗保障。
1、通过健康危险因素监测与干预，做到疾病的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早管理，完善全人群、全周期、全流程的健康服务和管理模式，全面促进公众健康素养和健康水平提升，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和社会稳定。2、为全区具有农业户口的60—65周岁男性、55—65周岁女性及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民、65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实行每年一次的健康体检。通过健康危险因素监测与干预，做到疾病的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早管理，完善全人群、全周期、全流程的健康服务和管理模式，全面促进公众健康素养和健康水平提升，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和社会稳定。3、根据2家医院及15家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生的食品从业人员及公共场所、饮用水、化妆品从业人员初检、复检检查费用按季进行结算。4、1) 全区登记在册接受社区服务管理的，综合评估为高风险等级，经医学专业评估符合使用长效药物适应症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得到持续、规范的社区治疗，使用长效治疗药物患者数量为300人左右； 2) 知情同意书签署率100%；3) 医学专业评估率100%；4) 患者规范管理率97%以上；5) 患者病情稳定率90%以上；6) 患者治疗率逐年提高；7) 贫困患者家庭经济负担减轻
1、广泛组织、动员社会各界为老年人办实事、做好事 、献爱心，层层传递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 老年人的关心关爱，不断增强老年人的获得感和幸福 感。2、弘扬敬老爱老良好氛围，进一步满足老年人精 神文化和健康需要，给老年人提供更多展示、活动、 提升自我价值的平台。3、实现基本养老公共服务应保 尽保，在社会养老服务体系中让老年人得到连续、适 宜、规范、便捷的基本医疗服务，实现社区内各类老 年群体基本医疗服务全覆盖。
1、完成组建市级家庭健康指导员师资；2、加快推进 村居家庭健康指导员队伍建设和能力建设；3、开展“ 好家风健康家庭”活动 ；4、贯彻落实国家三孩生育政策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国家试点区项目，为1300户计划怀孕家庭提供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5、创建4个青春健康俱乐部，在辖区内的校园内计划开展68场青春健康教育培训课。6、完善计生家庭扶助项目，为全区90户计生特殊家庭提供家政服务，同时加强对家政服务人员的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对计生特殊家庭的服务能力和水平，同时，通过入户走访形式，了解服务情况、关心关爱计生特扶人员。7、在13个人才公寓创建计划生育协会阵地；开展人才公寓青年人才健康状况和需求调查，结合世界避孕日、预防艾滋病等活动日，开展系列青春健康促进活动，提升青年人才 健康素养。8、完成16家亲子小屋建设，实现亲子小屋建设全覆盖
1、计划生育是一项政策性、群众性、社会性很强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工作，系统专业的统计调查分析对掌握本区人口发展趋势、计生政策执行情况有着重大的意义。2、针对新时期我国家庭变化的新情况、新特点和新问题，通过宣传倡导、科学培训、深入社区、 进入家庭的项目途径，从点滴入手，从基层抓起，促进家庭成员的身心健康与文明素质，提高家庭发展能力，给予计生特殊对象多方位扶助关爱，增进人民群众福祉。3、通过开展生育关怀行动，从经济扶助、精神慰藉、舆论支持等方面对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和人群给予关怀和帮助，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弘扬社会公德。4、进一步做好本区户籍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工作，优先解决失独家庭所面临的实际困难，每年安排特扶失独对象体检，在重大节日安排慰问，给她们送去温暖，给予精神慰藉。
1、进一步做好本区户籍计划生育失独家庭扶助工作， 优先解决失独家庭所面临的实际困难，为他们制定失 独家庭扶助保险，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的抵抗风险能力 及福利保障水平。2、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 扶助关怀工 作，以多元关爱的原则，着力构建政府主 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多元关爱的计划生育特殊 困难家庭扶助工作机制，全面落实本区计划生育家庭 特别扶助制度。3、进一步做好本区户籍计划生育困难 家庭扶助工作，优先解决这 些特殊家庭所面临的实际 困难，为独生子女困难家庭制定商业保险，提高计划 生育家庭的抵抗风险能力及福利保障水平。4、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家庭的关怀工作，为符合条件的独生子 女伤残死亡、大病家庭提供一次性的经济补 助，在一定程度上缓解生活上的实际困难，给予精神上的慰藉 。5、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要求，加强计划生育失独家庭的援助工作，以科学发展 观为指导，以多元关爱的原则，着力构建政府主导、 部门协同 、社会参与、多元关爱的计划生育特殊困难 家庭扶助工作机制，全面落实本市计划生育家庭特别 扶助制度。6、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随着年龄的增加 ，面临着生活照料问题、就医困难等问题，关爱计生 家庭，为他们提供物质上的救助、精神上的慰藉。
1、按计划有序开展项目建设、推进项目实施。2、通过对项目开展监理工作，确保项目执行过程规范,进度可控，费用支出合理合规。3、根据现状分析与需求调研,进行系统设计，并完成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对已项目实施中建成的建设内容完成软件测评与安全评测。4、按计划有序开展服务采购、推进项目实施。 5、1) .按数据采集方案3.0要求完成改造 。2) .实现互联网医院数据采集并于市平台对接 。3) .按照号源接口规范2.0完成改造对。4) 接对已项目实施中建成的建设内容完成软件测评与安全评测；通过对项目开展监理工作，确保项目执行过程规范,进度可控，费用支出合理合规。6、根据现状分析与需求调研,进行系统设计，并完成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对项目实施中建成的建设内容完成安全评测。通过对项目开展监理工作，确保项目执行过程规范,进度可控，费用支出合理合 及时合规发放编外人员工资、伙食补助费，以及组织开展编外人员体检，提升编外人员工作质量。

1、购置并及时投入使用工作，实现保障和提升医疗 服务能力和水平、提高诊疗人次、提高患者和医务人员满意度的效益 2、确保医院业务平稳运行 3、2-4个学科获得新一轮上海市重点专科或重点扶持学科，1个上海市重点实验室，1个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4、激励人才，发挥人才作用。5、1.以松江研究院与附属松江医院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SCI论文>10篇；主持国家级市级科研项目>10项，总经费>2000万。2.依托松江研究院与附属松江医院，申请教育部和上海市重点实验室，力争获批。3.面向松江人民生命健康的紧迫需求，通过PI与科室团队共建，实现松江医院从依靠输血变成自主造血，提升共建科室学科建设、人才队伍、科研水平的竞争力，建设“研究型、创新型、国际化”一流松江医院。4.建设国内一流的脑科学研究技术平台，逐步建成国家级科创中心，以此繁育和开发国际先进研究技术。5.完成人脑样本库建设，积累三脑样本，整合多模态 脑影像平台，建成规模化的人脑样本库，贡献中国疾病脑研究及转化应用。6.面向上海市生物医药及脑科学与类脑人工智能产业的重大需求，对标中国脑计划项目需求，为松江研究院脑科学研究及附属松江医院科研转化提供坚实基础。7.密切结合科技创新2030国家重大脑研究计划，主动作为，提早布局，参与科技部指南的编写并为项目申报做充分的准备。8.提升松江研究院和附属松江医院的学科建设内涵，逐步打造学术氛围浓厚，基础临床发展势头强劲，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松江科研与医疗高地。9.在松江研究院大楼启动前租赁部分实验用房，确保研究院科研项目持续推进。10.用于支持松江研究院涉及的相关学科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和高层次医学人才培养等内容。11.保证研究院大楼于2024年12月31日前投入使用。

[illegible]

松江区中心医院	2024. 1. 1-2024. 12. 31